

苏州科大环境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

公司原审计机构为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其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勤勉、尽责，表现出了较好的执业能力和水平。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为了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，公司拟改聘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相关专项审计工作。

二、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聘任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7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该议案还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新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

名称：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000085046285W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詹从才

主要经营场所：江苏省南京市中山北路 105-6 号 2201 室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，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证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（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类的培训）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会计用品、计算机软件的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合伙期限：2013 年 12 月 2 日至 2033 年 11 月 25 日

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，证书序号：000434。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批准的执行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，此次审计机构变更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。

苏州科大环境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12 月 13 日